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普建委〔2026〕32号

签发人：林哲

关于上报普陀区丽娃河及丽娃支河整治工程 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及重大设计变更的请示

上海市水务局：

根据沪水务〔2023〕504号文批复，普陀区丽娃河及丽娃支河整治工程主要内容为：整治河道1.01公里，改建泵站1座，封堵整治排口15处，新建截流管道411米、雨水净化花园1212平方米、水质监测站1座，布置曝气设备9台，种植水生植物26675平方米等。

项目开工后，按照雨污分流原则优先控制岸上污染物，管道工程分项工程完成后，开始进行底泥改良与水生植物种植，在过程中发现本工程范围外污水管道渗漏、淤堵、漫水等问题，为保证治理效果，将这部分漏水的管道纳入本项目进行修复。学校方面基于减少对现状绿化影响，不建议做雨水花园。结合行业主管部门“水美校园”相关要求对原有方案进行调整。

1.根据学校排水管道检测相关基础材料，对影响河道水质的破损管道、积水点，结合进一步的调查与现场踏勘，本次变更方案增加了 2067m 的 DN150-DN500 管道翻建、清淤、修复，新建及修复 46 座检查井，封堵 20 处水下排口。根据学校诉求取消雨水花园。

2.生态治理工程子项结合“水美校园”提升改造实际需求，增加了南岛功能性湿地 1 座以及丽娃南岛绿化专项设计内容。功能性湿地面积约为 145m²，可以实现丽娃河南侧端头水质净化。南岛专项绿化改造范围面积为 1785m²，绿化面积 1120m²。主要包括该范围内的园路、铺装、竖向、小品、绿化、电气等内容。

3.智慧运维工程子项中，由于区环保部门设置了水质在线监测站点，在本项目中取消，但供电外线在本项目中实施。

拟变更方案对比批复概算，工程费减少 12.07 万元。最终费用以财务监理审核为准。

因工程涉及重大设计变更，特此请示。

妥否，请批复。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6 年 4 月 8 日

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

2026 年 4 月 8 日印发

